

中国改革报

传播力就是竞争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公报发布报纸
全国独家信用信息公示信息披露指定报纸
本报发布企业债券公告



改革网



中国发展改革微信

让政策“暖意”转化为发展“暖流”

——写在“民营经济31条”印发一周年之际

□ 本报记者 安 宁

7月14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以下简称“民营经济31条”)迎来印发一周年。这份文件全篇几乎一句一举措,是近年来我国对民营经济规格最高、最权威的政策文件,鲜明地展现出我国坚持“两个毫不动摇”的决心和态度。

一年来,各地各部门密集打出一系列政策“组合拳”,细化落实相关部署,提振民营经济发展信心,将政策红利转化为发展实效,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利好政策密集推出

改革开放以来,民营经济从小到大、由弱到强,形成了“56789”的特征,即贡献了50%以上的税收,60%以上的国内生产总值,70%以上的技术创新成果,80%以上的城镇劳动就业,90%以上的企业数量。民营经济成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和高质量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基础。

然而,一个时期以来,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发生了一些变化,不少民营企业遇到了一些困难和问题,民营经济发展信心受到了一定的影响,迫切需要针对新情况,完善一批基础制度、出台一批管用举措,推广一批经验做法,更好提振信心,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去年7月,“民营经济31条”印发实施。此后,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纷纷发力,提出了诸多有力且针对性强的政策措施,明显改善了解决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环境,社会环境和舆论环境。

相关部门陆续出台了一系列配套政策举措,形成了“1+N”政策体系。其中,“1”代表了中央层面的顶层设计和战略规划,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与行动指南;“N”则代表着一系列具体政策措施,涵盖了财政、税收、金融、产业、市场准入等多个领域。

比如,国家发展改革委提出,在国家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中,选取具有一定收益水平、条件相对成熟的项目,形成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的重大项目清单;财政部加强涉企收费监督管理,坚决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问题;中国人民银行等八部门提出加大首贷、信用贷支持力度,开发适合民营企业的信用类融资产品;国家税务总局落实系列减税降费政策,推出“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措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持续开展涉企违规收费整治工作;最高人民法院明确,依法惩治、积极预防民营企业内部人员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犯罪……

去年9月,中央编办正式批复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内部设立民营经济发展局,作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专门工作机构,加强相关领域政策统筹协调,推动各项重大举措早落地、见实效。随后,各地相继成立民营经济专门工作机构。

地方在落实国家政策支持方面行动积极。浙江出台了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32条措施,在支持民营企业投资上提出了3个70%的要素保障机制;江苏省印发关于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若干政策措施,在加大财税支持力度、加大援企稳岗力度等方面帮助民营企业解决实际困难;深圳市提出在具体招投标环节中为民营企业提供更加公开公平的环境;多地在今年的“新春第一会”聚焦民营经济发展工作进行研究部署,表彰优秀民营企业……

随着一系列真心实意为民营企业加油鼓劲、解决困难的新政落地,政策暖意持续释放,民营经济明显回暖、奔涌向前。

民企感受实实在在的温度

信心比黄金更重要。对民营经济来说,尤为如此。“民营经济31条”回应了前几年社会上一度流传的民营经济“退场论”,资本“有害论”等错误言论,明确了对民营经济的根本定位,也就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

这个极其坚定的表述,将民营经济与中



“民营经济31条”印发一年来,各地各部门密集打出一系列政策“组合拳”,细化落实相关部署,提振民营经济发展信心,将政策红利转化为发展实效,推动民营经济向好发展。图为工人在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作业。

新华社记者 毛 俊 摄

国式现代化的宏伟目标任务直接关联,凸显了民营经济的重要地位,充分营造出尊重、爱护、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社会氛围,提振民营经济预期信心,进一步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

密集发声、密集座谈。从中央到各部委再到地方政府,对民营经济的关心爱护驰而不息,都在密集部署完善政企之间的常态沟通交流机制。去年7月3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郑栅洁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这可以看作国家发展改革委建立与民营企业沟通交流机制的开篇,也是中央加力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一个生动注脚。

以这场民营企业座谈会拉开序幕,商务部、工信部、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务院国资委、国家数据局等部门先后召开企业座谈会,听取企业经济发展情况和面临困难。辽宁省、海南省等政府部门组织早餐会,了解企业发展近况,倾听并回应企业诉求。

各地各部门通过座谈、调研等多种方式听取民营企业的真实想法,研究提出务实管用的政策举措,尽力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为民营企业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春江水暖鸭先知。作为微观主体的民营企业,是政策效果最直接的受益者,更是政策效果最直接的评价者。全国工商联2023年度万家民营企业评营商环境调查结果显示,83.6%的企业认为,民营经济发展的社会环境有所好转,关心、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社会氛围越来越浓厚。

更重要的是,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具备坚实支撑和独特优势。综合国力显著提升为民营经济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为民营经济发展注入强大动力,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为民营经济提质升级带来新机遇,综合统筹力度加大对民营经济发展形成有力支撑。

数据显示,今年以来,民间投资结束同比负增长,前5个月增速为0.1%,其中,民间项目投资(扣除房地产开发民间投资)增长6.9%。分行业看,制造业民间投资增长11.7%,增速比全部制造业投资高2.1个百分点;基础设施民间投资增长6.1%,增速比全部基础设施投资高0.4个百分点。

与此同时,民营经济发展步伐也在不断加快。截至今年5月底,民营经济经营主体总量达18045万户,占所有经营主体的比例从2019年的95.5%增长为96.4%。在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国家重点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方面,民营经济经营主体占比分别从2019年的95.9%、91.9%提升至今年5月的96.1%、94.4%。

全国工商联发布的“2023中国民营企业500强”榜单及调研报告显示,我国民企500强整体规模持续增长,入围门槛达到275.78亿元,比上年增长12.11亿元;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第二产业入围企业359家,较上年增加17家;科技创新也进一步增强,有414家企业的关键技术主要来自自主研发与研制。

在外贸领域,民营企业势头正好。海

关总署数据显示,上半年,民营企业进出口11.64万亿元,同比增长11.2%,占我国外贸总值的55%,比去年同期提升2.5个百分点,继续保持我国外贸第一大经营主体位置。

在外部环境复杂严峻、世界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背景下,我国民营经济发展的韧性持续显现。

》2版

评论·

一年接着一年干

□ 本报评论员 田新元

去年7月,“民营经济31条”发布。一年来,这31条举措正逐步落实。但是,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完成的,要一年接着一年干,持续努力,久久为功。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一年来,各部门各地方在落实“民营经济31条”方面持续发力,为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创造了条件,增添了力量。

从中央各部门看,相关职能部门连续出台相关政策,促进31条举措落地落实。

“民营经济31条”印发后仅十几天,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八部门就印发了《关于实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近期若干举措的通知》,提出了28条具体措施,而且每条措施都明确了具体的责任单位,推动相关政策措施有效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还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抓好抓实促进民间投资工作努力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的通知》《关于完善政府诚信履约机制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的通知》,分别提出务实举措。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如何用立法让民营企业吃下“定心丸”、保障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合法权益等,备受关注。目前,民营经济促进法起草工作已经启动,民营经济促进法被列入全国人大常委会2024年度立法工作计划。最高人民检察院还出台了《关于依法惩治和预防民营企业内部人员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犯罪、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的意见》,提出12条措施,依法惩治和预防民营企业内部人员犯罪,全面构建服务民营经济刑事司法保护体系。

各地也纷纷行动起来,结合实际情况为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出台了不少新举措。

福建是民营经济大省,去年8月发布《关于实施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推出37条任务举措。

这是全国第一个提出实施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的省份,也是首个以召开省委全会形式进行专项部署的省份。福建还对涉及民营经济的文件进行了清理,对6件省政府文件予以废止,对73件省政府文件宣布失效,为民营经济加快发展畅通了道路。

浙江也是民营经济最为活跃的地区之一,通过简化审批流程、提高行政效率、优化税收政策等一系列举措,为企业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公平的发展环境。其中,去年8月发布的《浙江省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共32条,突出“集大成、浙江味、含金量”三个鲜明特点。

值得注意的是,去年9月,中央编办正式批复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内部设立民营经济发展局。这一专门机构的设立发挥了统筹协调、综合施策、促进发展的重要作用。自从有了这个“娘家”,民营经济相关政策的协同性、稳定性和可预期性得到有效增强,切实提振了民营经济发展的信心。

去年7月以来,国家发展改革委已建立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通过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建立从问题反映到落实解决的闭环机制,帮助民营企业排忧解难。同时,各地发展改革部门也行动起来,建立了与本地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推动解决实际问题,更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十年树木,百年树人。企业的发展壮大,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范围广、政策链条长、工作环节多,需要绵绵发力,持续推动。设立未满一周年的国家发展改革委民营经济发展局还有很多工作需要启动、推进。

路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事情再多,只要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办,一年接着一年干,“民营经济31条”就会逐步落实,民营企业的发展环境就会越来越好,民营经济的发展壮大也会水到渠成。

改革快讯

2023年增发国债1.5万个项目全部开工建设

本报讯 记者陈荟词报道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去年11月份以来,国家发展改革委同有关方面下达项目清单,将1万亿元增发国债资金安排到1.5万个项目,重点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能力、骨干防洪治理工程、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城市排水防涝等领域项目建设。截至目前,增发国债1.5万个项目已全部开工。

据了解,为加快推动项目落地实施,国家发展改革委加大统筹协调力度,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地方采取并联审批、协同办理等方式,加快用地规划许可、环境影响评价、施工许可等审批手续办理,依托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加强在线监测,分两批对重点项目开展实地督导,对推进不力的地方进行督促整改,推动工作闭环落实。目前,一批学校、医院、道路等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已经投入使用,有效改善了受灾地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一批江河堤防、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水利项目已经建成,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广西长塘水库、贵州花滩子水库等重大水利工程开工建设;森林草原防灭火、地质灾害监测台站等一批工程抢险、基层防灾项目落地实施,进一步提升了有关行业和地方自然灾害应急保障能力。

据悉,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会同有关部门继续做好实地督导检查,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在年内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同时,着力督促有关方面严格落实项目建设各项规定,严把工程质量关,严防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确保将增发国债项目建设成民心工程、优质工程、廉洁工程。

国家能源局上线运行国家绿证核发交易系统

本报讯 记者王晓涛报道 为服务能源安全保供和绿色低碳转型,国家能源局积极稳妥推进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近日,国家绿证核发交易系统核心功能开发完成并上线运行,通过一个账户、两类数据、三个环节,实现以电网企业、电力交易机构数据为基础核发绿证,为提高核发质效、推动绿证核发全覆盖提供了支撑。

“一个账户”,即参与交易的主体在系统中建立实名绿证账户,包含建档立卡数据、持有绿证信息、交易划转绿证信息等,成为绿证核发交易的“权威底账”。“两类数据”,即系统数据由基础数据和填报数据两类组成,基础数据由国家可再生能源信息管理中心及北京、广州、内蒙古电力交易中心的相关系统平台实时传输,填报数据由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或项目业主按需自主填报。“三个环节”,即绿证核发事前初核、事中自动比对、事后异议处理等三个环节实现全流程闭环管理,确保核发工作准确可靠。

国家能源局有关负责人表示,系统上线后,将高效推进绿证核发全覆盖工作迈上新台阶。

2023年度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名单出炉

本报讯 记者刘政报道 日前,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2023年度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名单,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石化、化工、纺织、造纸等30个细分行业69家企业入选。

据了解,能效“领跑者”是推动企业对标先进,带动全行业能效提升的有效工作手段,其工作思路是定期发布单位产品能耗最优的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名单及其能效指标,通过树立标杆、宣传推广、政策激励,形成推动重点行业能效水平整体提升的长效机制,引导行业企业追赶能效“领跑者”,并适时将能效“领跑者”指标纳入能耗限额国家标准。2016年以来,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开展了7批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遴选,累计在34个细分行业发布206家能效“领跑者”企业,对加快引领重点行业领域节能降碳,助推经济社会绿色转型、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重点推荐

国能宁夏电力交出 一份优异的改革答卷

2版

新闻热线:(010)81129157
本版编辑:陈荟词